

2.2 最终磋商书面报价表

项目名称及编号	项目名称: 渭南技师学院 2 号实训基地钢结构厂屋维修工程 项目编号: ZCSP-渭南市-2023-00989
最终书面报价	大写: 人民币 <u>陆拾捌万玖仟元整</u> 。 小写: ¥ <u>689000.00</u> 元
工 期	<u>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天。</u>
质量标准	<u>合格, 达到国家现行技术标准。</u>

供应商名称: _____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: _____

日期: 2023 年 12 月 4 日



(盖章)

(签字或盖章)

注:

- 1、报价应包括磋商文件所确定的磋商范围内的全部费用。
- 2、本表格式不得自行改动, 无需附在磋商响应文件中。
- 3、最终报价采用此表格式, 无须与磋商响应文件共同装订成册, 但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。相应内容磋商现场填写。
- 4、成交供应商须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前, 根据“最终磋商书面报价表”中的成交价格提交最终版《工程量清单表》。